证券代码：300710　　证券简称：万隆光电　　公告编号：2022-002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暨
公司控股权已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介绍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许梦飞女士与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千泉科技”)、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立安民投资”）、付小铜及雷骞国于 2021 年 9 月 7 日签署了《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立安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付小铜、雷骞国与许梦飞关于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及其附件，许梦飞女士拟将其持有的公司 13,722,800 股股份（占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总股本 20.00%）转让给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及付小铜。同时，上市公司与雷骞国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雷骞国拟认购公司向其定向发行的股份，认购数量为 18,765,638 股。此外，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与雷骞国共同签署了《关于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以下简称“《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2021 年 10 月 26 日，许梦飞与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及雷骞国在上述《股份转让协议》基础上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2021 年 11 月 2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上市公司流通股协议转让业务办理暂行规则》等对申请人提交的股份协议转让申请材料进行完备性核对，并已出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申请确认书》（[2021]第 238 号）。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10 月 28 日、2021 年 11 月 5 日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6）、《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事项的进展暨收到<股份转让申请确认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7）。

二、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1月25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许梦飞持有的公司13,722,800股股份已完成了过户登记手续，分别变更登记至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及付小铜名下，过户日期2022年1月24日。本次股份转让过户前后，许梦飞及其一致行动人许泉海，与千泉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立安民投资、付小铜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前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许梦飞	16,166,500	23.56%	2,443,700	3.56%
许泉海	10,652,800	15.53%	10,652,800	15.53%
合计	**26,819,300**	**39.09%**	**13,096,500**	**19.09%**
千泉科技	-	-	3,579,861	5.22%
立安民投资	-	-	4,773,148	6.96%
付小铜	1,088,400	1.59%	6,458,191	9.41%
千泉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	-	**14,811,200**	**21.59%**

注：根据《表决权委托暨一致行动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完成向雷骞国定向发行股份前，立安民投资和付小铜拟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代表的表决权委托至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为千泉科技的一致行动人；本次股份转让完成且上市公司完成向雷骞国定向发行股份后，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拟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代表的表决权委托至雷骞国，千泉科技、立安民投资、付小铜为雷骞国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千泉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811,200股，持股比例21.59%，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雷骞国先生。

三、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新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千泉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新丰路 199 号 2 幢 1703-14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5,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州上领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8 月 31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KK5K33Q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新丰路 199 号 2 幢 1703-14

2、新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雷骞国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6204021962********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无

上述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符合收购人的主体资格。

四、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股份锁定相关承诺的情况。

本次控股权变更结果与前期各方签署的协议、相关部门的批文一致。本次控股权变更完成后，相关股东在后续权益变动时将严格遵照上述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要求执行。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及《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等相关约定，本次收购还涉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该事项尚需取得深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施，能否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证券过户确认登记书》

特此公告。

杭州万隆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5 日